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7 人，实际参加表决 7 人，分别为王进军、王武军、程刚、刘大成、王竞达、曹跃云、孙蓟沙。其中，董事王进军、王武军、程刚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进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为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子公司的资本结构与资源配置，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群赞电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群赞”）的股东东莞市倍明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莞倍明”）与公司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东莞群赞 15% 股权以人民币 33.32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东莞群赞 100% 的股权，东莞群赞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同时授权管理层处理上述股权转让有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4)。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